

唐楊文幹反辭連太子建成案考略

李樹桐

一 現有記載的層層矛盾

關於唐代楊文幹反辭連太子建成案，新舊唐書隱太子建成傳內均有記載，資治通鑑記的更爲詳盡，茲錄於下：

「武德七年（西元六二四）六月辛丑（初三日），上幸仁智宮避暑……壬戌（二十四日）慶州都督楊文幹反。初……楊文幹嘗宿衛東宮，建成與之親厚，私使募壯士送長安。上將幸仁智宮，命建成居守，世民元吉皆從。建成使元吉就圖世民曰：『安危之計，決在今歲。』又使將郎爾朱煥校尉橋公山以甲遣文幹。二人至豳州上變，告太子使文幹舉兵，欲表裏相應。又有寧州人杜鳳舉亦詣宮言狀。上怒，託他事手詔召建成令詣行在。建成懼不敢赴。太子舍人徐師襄勸之據城舉兵，詹事主簿趙弘智勸之貶損車服屏從者詣上謝罪。建成乃詣仁智宮，未至六十里悉留官屬於毛鴻賓堡，以十餘騎往見上，叩頭謝罪，奮身自擲，幾至於絕。上怒不解，是夜，置之幕下，飼以麥飯，使殿中監陳福防守，遣司農卿宇文穎馳召文幹。穎至慶州以情告之，文幹遂舉兵反。上遣左武衛將軍錢九隴與靈州都督楊師道擊之。甲子（二十六日），上召秦王世民謀之，世民曰：『文幹豎子，敢爲狂逆，計府僚已應擒戮，若不爾，正應遣一將討之耳。』上曰：『不然，文幹事連建成，恐應之者衆，汝宜自行，還立汝爲太子，吾不能效隋文帝自誅其子，當封建成爲蜀王，蜀兵脆弱，他日苟能事汝，汝宜全之，不能事汝，汝取之易耳。』上以仁智宮在山中，恐盜兵猝發，夜帥宿衛南出山外行數十里。東宮官屬繼至，皆令三十人爲隊，分兵圍守之，明日復遣仁智宮。世民既行，元吉與妃嬪更迭爲建成請，封德彝復爲之營解於外。上意遂變，復遣建成還京師居守，惟責以兄弟不睦，歸罪於太子中允王珪、左衛率韋挺，天策兵曹參軍杜淹，並流於嶺州。」

以上一段記載，暫時假設其爲真，但其本身前後互證，或與其他史實相證，俱有一些不可解的矛盾，例如：

（一） 既是高祖召建成詣仁智宮，然後遣宇文穎馳召楊文幹，穎至慶州以情告文幹，文幹纔反的，則高祖召建成詣仁智宮的時間，應當在楊文幹反的六月壬戌（二十四日）以前三二日，而高祖召秦王謀的時間，寫明在在甲子（二十六日）日的。假設高祖在爾朱煥橋公山上變時已知道楊文幹將反而且事連建成，恐應之者衆了，太宗是高祖的愛子而且是隨侍在仁智宮，何不早與秦王商謀對策，反而等到楊文幹反後兩天呢？

（二） 高祖既遣宇文穎馳召楊文幹，自然是希望把楊文幹驅來，高祖候楊文幹不來，聽到他反的消息然後纔遣錢九隴楊師道擊之的。依仁智宮距慶州的距離計算，則高祖遣錢九隴楊師道的時間，必在楊文幹反的六月二十四日以後二日（或三日），和

高祖召秦王謀的時間（六月二十六日），正是同時。高祖既遣錢九隴楊師道擊之，應當是覺着他們可以擔當起任務，不需要秦王大員出動的。如此，高祖應當是不知道「事連建成，恐應之者衆」的。如果早已知道「事連建成，恐應之者衆」，何必派錢九隴楊師道？又新唐書卷八十八錢九隴傳云：「佐皇太子建成討劉黑闥，魏州力戰破賊，以功最，封郟國公。」可知錢九隴是太子建成的舊部，並且因隨太子建成平劉黑闥而升郟國公的。如果高祖真預先知道楊文幹反事連建成，唐國那樣多的將領，那個都可以派，何必要派和建成有關係的錢九隴呢？

（三）秦王「發迹多奇，聰明神武。」（舊唐書太宗本紀），而其部下又真是人才濟濟，假設太子建成真有與楊文幹同反事，則秦王和他的部下似應亦有所聞知，何以高祖早已知道而秦王還在夢中？直至高祖召他商謀對策時，他還說些：「文幹豎子……：正應遣一將討之耳。」一類不切實際的話來？

（四）更奇怪的是：甲子日（二十六）高祖夜帥宿衛南出山外行數十里避盜事。考武德七年，「天下大定」（舊唐高祖本紀武德七年四月語），高祖統兵數十萬，而且早已知道楊文幹反的消息，「決神機而速若疾雷，驅豪傑而從如偃草。」的唐高祖，還不能保持仁智宮的安全嗎？縱然退一步假設高祖無能，恐盜兵猝發，而「玄鑿深遠，臨機果斷，」（舊唐太宗本紀語）的唐太宗，已於武德四年十月加天策上將，武德五年十月加左右十二衛大將軍，還不能保護高祖的安全嗎？怎能使高祖感到草木皆兵呢？

凡此種種，無一條可以解釋得通的。所以斷定以上所舉通鑑內有關楊文幹反事連建成案的記載，必與事實不符。

二 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的理由

唐高祖於武德元年（六一八）五月甲子（二十日）即皇帝位，六月庚辰（初七日）立世子建成爲皇太子，封次子世民爲秦王，將來的君臣名分，自那時業已確定。武德四年五月，秦王俘王世充，竇建德建有大功，十月，加天策上將領司徒陝東道大行臺尚書令，位在王公上。那時，太子建成雖有克長安，平稽胡，收降劉劼成等軍功，但是確也感到太宗（即秦王）對他的威脅。太子洗馬魏徵曾對建成說：「……秦王勳業克隆，威震四海，人心所向，殿下何以自安。」（舊唐書卷六十四隱太子建成傳）就是證據。及武德五年十一月，劉黑闥再據洛州，勢力復張之時，高祖不派太宗而派太子建成往討，「其陝東道大行臺及山東道行軍元帥，河南河北諸州，並受建成處分，得以便宜從事。」（通鑑卷一百九十），這證明高祖一則給太子建成以建立軍功的機會，二則要訓練太宗聽從太子的指揮，可見高祖絕無意更易太子的。（高祖始終全無此意，當另文討論。）及太子建成奉命後，在魏州大破劉黑闥，次年斬之。接着又平定了據有兗州的徐圓朗，整個山東（包有今河北，山東）完全平定，比起太宗平王世充竇建德所得的領土，有過之無不及。只是太宗把活的王，竇，獻俘太廟，太子沒有把劉、徐活着帶到長安罷了。

在太子未平劉黑闥以前，通鑑就明明記着：「……由是無易太子意，待世民浸疏而建成元吉日親矣。」自太子平劉徐以後，地位更爲鞏固，雖然仍不免感到少許威脅，但是太子建成的目的只是如何消除太宗對他的威脅，最好在無形中消除爲上策，決不宜於鬧出事來。舊唐書卷六十八程知節傳稱：「（武德）七年，建成忌之，構之於高祖，除康州刺史，知節白太宗曰：『大王手臂今並翦除，身必不久（？）』知節以死不去，願速自全。」就是太子欲削太宗武力，弭禍於無形的行動。舊唐書卷七十一魏徵傳說：「徵見太宗勳業日隆，每勸建成早爲之所。及敗，太宗使召之，謂曰：『汝離間我兄弟何也？』徵曰：『皇太子若從微言，必無今日之禍。』」更可見太子建成絕無殺太宗之心。

凡是造反的，都是出於失意怨望的心理，採取奪取或報復的行動，絕沒有處於順利的環境，宜於維持既得利益的人，而造反招禍的。在高祖未去仁智宮以前，對建成已經是：「每令習時事，自非軍國大務，悉委決之。」（舊書太子建成傳）了。高祖去仁智宮，又令建成居守京師，可見高祖對太子建成信託之重。那時，高祖已是年五十九歲的老人，建成的繼承帝位，如果不發生變故，只是時間問題。如果說建成想殺太宗，平時尚無此心，何必於太宗隨高祖詣仁智宮之時，採取必然失敗的行動呢？雖至愚亦必不出此，何況太子建成既不下愚，而又有「好讀書，多所通涉」，（舊書魏徵傳）的魏徵，和「履正不回，忠讜無比」，（舊書王珪傳後史臣語）的王珪等爲之輔佐呢？此依據事前建成所處的地位判斷：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的證據之一。

新書卷九十六杜淹傳云：「慶州總管楊文幹反，辭連太子，歸罪淹及王珪韋挺並流越嶺」。舊唐書卷七十七韋挺傳說：「（武德）七年，高祖避晉仁智宮。會有上書言事者稱太子與宮臣潛構異端。時慶州刺史楊文幹搆逆，伏誅，辭涉東宮。（新書韋挺傳謂楊文幹坐大逆誅，辭連東宮）挺與杜淹王珪等並坐流於越嶺。」根據這些記載，可知楊文幹案的辭連太子，不發生在楊文幹反以前，而發生在楊文幹反以後。而且還在楊文幹伏誅以後。查新唐書高祖本紀武德七年載有：「七月癸酉（初五日）慶州人殺楊文幹以降。」通鑑亦有同樣記載。據此，如以上記載可信，則辭連太子事，發生在七月初五日以後，即可無疑。

考貞觀十七年，給事中兼修國史許敬宗刪略國史修成高祖及太宗（貞觀十七年以前）實錄。又據資治通鑑考異，凡新舊唐書與實錄抵觸者，多從實錄，因此推知資治通鑑所載有關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，完全根據實錄，也就是實錄的翻版。新舊唐書雖然大體也根據實錄，但是許敬宗只注意刪略竄改國史而作成實錄，對於原有的國史，不見得處處都竄改的周到而徹底。韋挺杜淹數傳不是記載楊文幹案的重心，（重心在隱太子建成傳）而且韋挺卒於實錄修成之後，其傳晚成，因之許敬宗未加徹底竄改，而尚保持一部分國史之舊。所以仍具有真實的價值，當然比較脫胎於實錄的通鑑可信。蓋此，則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之發生，一定在武德七年七月初五日以後，可以斷定。

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既是發生在七月初五日以後，則通鑑所記，楊文幹反的六月二十四日以前的種種，絕對不可能是事實。

，可以斷言。此依據案發的時間判斷：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的論據之二。

大唐創業起居注說：「義旗之下，每日千百餘人，請賞論勳，告冤申屈，附文希旨，百計千端，來衆如雲，觀者如堵，帝（指高祖）處斷若流，常無疑滯。人人得所，咸盡歡心，皆嘆神明，謂爲天下主也。」舊唐書高祖本紀後史臣曰：「高祖審獨夫（指隋煬帝）之運去，知新主之勃興，密運雄圖，未伸龍躍，而屈己求可汗之援，卑辭答李密之書，決神機而速若疾雷，驅豪傑而從如偃草。……可知高祖處理事情能力的高強，決不是後人憶斷中的庸愚（史書所載高祖庸愚之事，多係史官所偽造。拙作論唐高祖之才略，已有論證，茲不多贅。）則高祖對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的處理，也決不會糊塗的如通鑑所記那樣，是絕對可以斷言的。

高祖處理此案的结果是：「復令建成還京居守，惟責以兄弟不能相容，歸罪於中允王珪、左衛率韋挺、及天策兵曹杜淹等，並流之嶺州。」（舊唐書隱太子建成傳）。假設建成與楊文幹同反，無論如何決不會「惟責以兄弟不能相容，歸罪於太子中允王珪……」了事。縱然因愛太子而有所偏袒，而王珪等的罪也不至如此之輕。縱然太宗具有聖德，服從他的父親，太宗的部下和其他羣臣，何以沒有一人提出異議來呢？

查劉武周之亂，元吉棄并州，高祖誤爲宇文歆教之而欲殺文歆，李綱諫乃止。高祖冬畋狩，褚亮上諫。羣臣諫高祖的事，數見不鮮。假設高祖處理此事不當，何以滿朝羣臣竟無人提出諫諍？舊唐書陳叔達傳云：「建成元吉嫉害太宗，陰行潛毀。高祖惑其言，將有貶責。叔達固諫，乃止。至是，太宗勞之曰：『武德時危難潛構，知公有讜言，今之此拜，有以相答。』叔達謝曰：『此不獨爲陛下，社稷計耳。』」。爲社稷計的陳叔達，對此案亦保持緘默，可見當時高祖及群臣均已判明太子爲被人誣告了。此依據本案的結果判斷：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的論據之三。

新書卷九十八王珪傳云：「建成爲皇太子，授中舍人，遷中允，禮遇良厚。太子與秦王有隙，帝責珪不能輔導，流嶺州。」以前所引的韋挺杜淹二傳，尙提到「辭涉東宮」和「辭連太子」，而王珪傳更直接了當的說明王珪被流嶺州的原因，是「太子與秦王有隙」了。假設太子真有和楊文幹謀反事，劉昫和歐陽修何所顧忌而不直書？足證前面所斷韋挺杜淹數傳爲許敬所未加徹底竄改之說爲不謬。證之王珪傳而益信。

根據韋挺杜淹王珪等傳，太子建成決不同楊文幹謀反甚明。通鑑多據實錄，實錄爲許敬宗刪略竄改國史而成，其不正確，自屬當然。（理由詳後）

通鑑記「建成使郎將爾朱煥校尉橋公山以甲遺文幹，二人至幽州上變，告太子使文幹舉兵，使表裏相應。」以下，司馬光加考異曰：「……劉餗小說云：『人妄告東宮。』今從實錄。」由此一面可知爾朱煥等告變之說，確切來自實錄。另一面可知劉餗已判爲「人妄告東宮」了。

考劉餗「字鼎卿，天寶初，歷集賢院學士，兼知史官，終右補闕，父子三人（指餗及其父子玄其兄說）更泄史官，著史例，頗有法。」（新唐書劉子玄傳附餗傳）考劉餗的父親，即是唐代著名的史學家劉知幾（以玄宗諱嫌故以字行）領史官且三十年。餗兄說，「博通經史，修國史。」（說傳語），既是「父子三人更泄史官，想對唐初史事，必甚熟悉。玄宗時候離初唐不遠，想必有一些遺存的史料根據。所以劉餗所說：「人妄告東宮。」雖只短短一語，而其可信的價值則極高，甚至謂其絕對可信決不為過。

章太炎氏書唐隱太子傳後有云：「太宗既立，懼於身後名，始以宰相監修國史，故兩朝實錄無信辭……唐人獨一劉餗明楊文幹事為誣告，而國史不采，司馬公頗欲闕疑，然不能盡汰也。」（見太炎文錄續編卷二上）可謂有識之論。此依諸史乘判斷：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的證據之四。

據以上所述，判斷太子建成必不與楊文幹同反而係為人誣告，前面所引太子建成與楊文幹同反事，必係修實錄時，史官所偽造。

三 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的真相

考太宗克洛陽收降王世充的時間，是武德四年五月丙寅（初九日）（舊書通鑑皆同，惟新書則謂五月戊辰——十一日），太宗至長安獻俘於太廟，是在七月甲子（初九日）（新舊書通鑑全同）。計算時間，自王世充降後，太宗停留在東都洛陽將近兩個月。舊書卷六十四巢刺王元吉傳載元吉說：「秦王常違詔敕，初平東都之日，偃蹇願望，不急還京，分散錢帛以樹私惠，違戾如此，豈非反逆！」以時間證之，元吉所言，不是完全沒有根據。

武德四年十月「加秦王天策上將，位在王公上，領司徒陝東道大行臺尚書令。」（舊書高祖本紀），那時秦王收羅人才的情形是：「于時海內漸平，太宗乃銳意經籍，開文學館以待四方之士，每更置閣下，降以溫顏，與之討論經義，或至夜分而罷。」（舊書太宗本紀）又據舊書杜淹傳云：「王世充潛號，署為吏部，大見親用。及洛陽平，初不得調，淹將委質於隱太子。時封德彝典選，以告房玄齡，恐隱太子得之長其姦計，於是遷啓太宗，引為天策府兵曹參軍文學館學士。」可見太宗的部屬，那時都已確定以建成為競爭的對象了。新唐書卷八十六劉黑闥傳云：「初秦王建天策府，其弧矢制倍於常。遂劉黑闥也（時在武德五年），為突厥所窘，自以大箭射卻之。突厥得箭傳觀以為神。後餘大弓一長矢五，藏之武庫世寶之。」又可見太宗除結納人才外，還造出制倍於常的大弓長矢。所以魏徵有秦王「勳業克隆，威震四海。」之語。

高祖對於太宗，有功固然給賞，但是因為有鑒於隋易太子而速亡，不願再蹈亡隋的覆轍，而且建成絕不是無能之輩，所以總不願讓太宗對太子有威脅情勢。所以及武德五年十一月，劉黑闥勢力復熾之時，高祖選命建成而不命太宗。

及太子建成平定了劉黑闥和徐圓朗，太宗和他的部屬暗地所經營的奪嫡事，離實現更遠了一步，由希望變而為失望了。舊書卷六十三蕭瑀傳云：「太宗又曰：『武德六年以後，太上皇有廢立之心（？）』而不之定也。我當此日，不為兄弟所容，實有功高不賞之懼。』」可見當時太宗心情的不安和不平。於情於理，他怎能聽其失敗而不設法呢？

太宗內心很明白如果不把建成推倒，他自己絕無可能繼承帝位。他的部屬也都知道，如果不助世民奪嫡成功，也不能作開國功臣。所以在太宗和其部屬是不利於保守而利於對建成採取攻勢的。以玄武門之變鐵的事實為證，史書所記：「及為唐王，將佐亦請以世民為世子。上將立之，世民固辭而止。」（通鑑卷一百九十）絕非事實。若謂全出於部下，也是欺人之論。因為假設太宗真無意於天下，對其部屬施以訓誡，則其部屬誰敢冒生死挑撥於他們兄弟之間？依據通鑑於武德五年所記高祖對裴寂說：「此兒（指太宗）久典兵在外，為書生所教，非昔日子也。」等語，便可窺知太宗態度的大概。新書杜淹傳說：「淹及王珪韋挺並流越嶲，秦王知其誣（？），餉黃金三百兩，及踐祚，召為御史大夫。」可見太宗對於他的部屬因楊文幹反案被高祖處罰的杜淹，還是支持的。

新書杜淹傳說：「淹……材辯多聞，有美名，隋開皇中，與其友韋福嗣謀曰：『上好用隱民，蘇威以隱者召得美官。』乃共入太白山為不仕者。文帝惡之，誦戍江表。赦還……王世充潛號，署少吏部，頗親近用事。洛陽平，不得調，欲往事隱太子。」舊書杜淹傳又說：「淹兼二職而無清潔之譽，又素與（長孫）無忌不協，為時論所譏。」通鑑考異引實錄云：「高祖之出山也，建成愛憤卧於幕下。天策兵曹杜淹請因亂襲之……」總括以上諸記載，可以確定杜淹是一個投機小人，惟利是圖，小有才氣，而且喜好生事的。根據杜淹被流越嶲的事實推測，在太子太宗有隙之時，從中挑撥是非的，一定是杜淹。

舊書韋挺傳云：「（武德）七年高祖避暑仁智宮，會有上書言事者稱太子與宮臣潛搆異端，時慶州刺史楊文幹搆逆，伏誅，辭涉東宮，挺與杜淹王珪等並坐流于越嶲。」據此，杜淹等的挑撥是非的開端，不始於楊文幹反事而始於有人上書言事告太子潛搆異端。

韋挺傳又云：「（挺）素與術士公孫常善，乃與常書以叙所懷，會常以他事被拘，自縊而死，案其囊中得挺書論城中憂感，並有歎憤之辭……」可知韋挺確與術士有交。太子建成既沒有把太宗的軍力解除，心理上還不免感到威脅，信韋挺的話而與術數之士接近，甚至於脫離不了迷信心理，而採取壓勝之法（即所謂潛搆異端），不見得絕對沒有。而好生事的杜淹，當然終天注意到太子建成的行動，極力設法生枝節找麻煩的，則杜淹調查出太子和術士有交往，直接或指使他人上書言事告太子潛搆異端，是一件極近情理的事。

新書隱太子建成傳說：「文幹遽率兵反，帝以建成首謀（？）未忍治，即詔捕王珪魏徵及左衛率韋挺舍人徐師鬻左衛車騎馮世立，欲殺之以簿太子罪，乃手詔召建成。」因為王珪是太子中允，魏徵是太子洗馬，負有輔佐太子之責，而韋挺可能是太

子和術士間的介紹人，高祖聞到告太子潛搆異端的上書，依理也是應當先詔捕王珪韋挺等的。

舊書王珪傳稱王珪：「性雅澹，少嗜慾，志量沈深，能安於貧賤，體道履正，交不苟合。」這樣品德高尚的王珪，想不會教太子爲非的。韋挺雖與術士有關，或引太子認識術士，但據以前所述太子所處的環境，絕不會有危害高祖及國家的行爲。高祖先詔捕王珪韋挺而不即召建成，已表示出高祖對建成的信而不疑。

在太宗和杜淹一些人看來，高祖只詔捕王珪韋挺等而未召建成，想讓高祖處罰建成的目的，確定達不到了。非進一步加重建成的罪狀，決沒有成功的希望。恰置楊文幹坐大逆伏誅（楊文幹案因文獻不足不明真像），急於生事邀功的杜淹，認爲楊文幹既死，太子建成不容易駁辯，遂乘着這個機會，又偽造些證據，指使他人或直接誣告太子建成與楊文幹同反。這是小人杜淹欲達目的不擇手段的必要行動。

高祖得到再告建成的奏書，加以審察判斷，心裡已瞭解這是太子太宗兄弟不能相容在作祟，認爲決不能讓這種情形繼續發展下去，所以纔把留京居守的太子建成召到仁智宮，對他們兄弟當面作一番訓誡。那時已在楊文幹伏誅以後了。

中允的職務是「輔佐侍從太子駁正啓奏」，當然是：「帝責珪不能輔導」，左衛率是「掌東宮兵仗羽衛之政令」，左衛率韋挺不能盡責而使太子與術士有交，所以同流禍越。杜淹是太宗部下主持誣告太子的發動人，也是太宗部下最激烈的分子，所以也流禍越。全案的基因是太子太宗兄弟不和，所以責以兄弟不能相容。

太子建成雖有「潛搆異端」之嫌，但只是行爲不檢的微過，而且漢武帝時的巫蠱之禍，高祖當可憶及，隋文帝更易太子的惡果，高祖又歷歷在目，不能因小過而更張，自處當然，所以仍令太子回京居守。因爲留京居守的任務重大，倘若太子建成停留在仁智宮的時間長了，勢必另委他人，史書沒有另委他人代太子建成居守的記載，想太子留仁智宮的時間，只是一二日罷了。

太子在仁智宮時的情形，也決不是如通鑑所述人盡可得而殺之的。一看便知是以後史官加重的貶辭，例如：「置之（指太子建成）幕下，飼以麥飯」，「飼」字普通爲對畜類所用，縱然退幾步假設太子有罪，但還不是畜類而是人，史臣貶詞過重，反而更不能使人相信了。

既是全案發生的主因爲兄弟不能相容，而高祖的處理重心，也是按兄弟不能相容。既云「惟責以兄弟不能相容。」似不應只責兄（太子）而不責弟（太宗）。尤其此案的發動者，顯然是弟方。如高祖處理此案時，太宗不在仁智宮，則其意義全失。舊書陳叔達傳所說：「建成元吉嫉害太宗，陰行潛毀，高祖惑其言，將有貶責，叔達固諫，乃止。」的話，固然不能判爲此時的事，但可以說明高祖不是不敢或不能處罰太宗的。如此，則高祖處理全案之時，太宗似應沒有離開仁智宮，而且是和太子同受高祖訓誡的。

至於太宗是否參加平楊文幹的軍事指揮？暫難判定，依理推測，沒有參加的可能性較大，理由如下：

(一) 楊文幹只是一個慶州都督（新舊書或作總管或作刺史），軍力不大，從武德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反，至七月初五日為其部下所殺，前後亂事只有九天。高祖已派「左衛將軍錢九隴與靈州都督楊師道擊之」了，似不須要再派位在王公上的天策上將太宗大員出動。

(二) 高祖處理全案之時，楊文幹業已伏誅，待全案處理完了後，更不須要太宗出動了。

(三) 新舊唐書高祖本紀，太宗本紀，四處全無太宗平楊文幹之亂的記載。如真有其事，何至於四處全都忽略不載？通鑑所記全是根據實錄。作實錄時，太宗在位，史臣一為記太宗受責有傷太宗的尊嚴，二為記「太宗軍至寧州，楊文幹黨皆潰」可以增加太宗的軍功，因此予以修改，是極近情理的。但因史證不足，不能武斷，當暫付闕疑。

四 掩沒真像的本末

太宗和他的部屬控告太子失敗以後，他們兄弟間表面是合作了，暗地裡還有對立之勢。高祖對於他的兩個兒子始終都是一樣愛護，一面要穩定建成的太子位，另一面也要讓世民的才能有所施展，精神得到安慰，纔好保持住雙方相安，所以武德八年十一月令太宗為中書令。很可以看出來高祖的意思是讓太宗作一位賢相。但是太宗和他的部屬仍不甘於此，武德九年，一度想到洛陽別圖發展。建成怕太宗到洛陽將生事變，又透過高祖把太宗仍留在長安。太宗是蓋世英雄，又受部屬們的慫恿，自然不甘居人下，所以武德九年六月四日，終於發生玄武門之變，太宗和他的部屬把建成元吉都殺了。

太宗即位以後，感到一件重要的事，是要設法使天下後世的人承認他的得天下為合理合法，只造符命還不夠，必須兼造出父命。能作這些事情的只有史官，於是先後任命房玄齡監修國史，許敬宗任給事中兼修國史。

通鑑貞觀十七年七月記云：「初（時間在十七年前），上（太宗）謂監修國史房玄齡曰：『前世史官所記皆不令人主見之何也？』」對曰：「史官不虛美，不隱惡，若人主見之必怒，故不敢獻也。」上曰：「朕之為心，異於前世帝王，欲自觀國史，知前日之惡，為後來之戒，公可選次以聞。」諫議大夫朱子奢上言：「……陛下獨覽起居，於事無失，若以此法傳示子孫……史官必不免刑誅……所以前代不觀，蓋為此也。」上不從。玄齡乃與給事中許敬宗等刪為高祖今上（太宗）實錄。」由「上不從」一語可以知道是太宗親觀國史了。

唐會要卷六十三修國史條有云：「貞觀九年十月，諫議大夫朱子奢上表曰：『今月十六日，陛下出聖旨發德音，以起居記錄書帝王臧否，前代但藏之史官，人主不見，今欲自觀覽，用知得失。臣以為：陛下獨覽起居，於事無失……所以前代不觀，蓋為此也。』」據此可知太宗出聖旨欲自觀覽國史的時間是貞觀九年十月十六日，太宗不從朱子奢之諫而親觀國史的時間，想

必在朱子著諫後的不久。又據舊書高祖本紀，高祖崩於貞觀九年五月庚子（初六），十月庚寅（二十七日）葬於獻陵。如此，太宗親觀國史的時間，很可能在葬高祖以前，縱然在後也不會太久。太宗急於親觀國史之情形，可以想見。

房玄齡與許敬宗等刪國史爲高祖太宗實錄，是貞觀十四年開始，到貞觀十七年完成的。在此時期內，太宗怕記其惡的情形六：「貞觀十六年四月二十八日，太宗謂諫議大夫褚遂良曰：『卿知起居注……朕有不善，卿必記之耶？……』」（唐會要卷是十三史館雜錄）。（至七月八日，又謂遂良曰：『爾知起居記何事善惡？朕今勤行三事，望爾史官不書吾惡……公等匡翊，各以勉之。』」（同上）

到高祖實錄及太宗實錄（前段）修成時，太宗的態度是：「書成上之。上見書六月四日事（玄武門之變）語多微隱，謂玄齡曰：『昔周公誅管蔡以安周，季友鳩叔牙以安魯，朕之所爲，亦類是耳。史官何諱焉。』即令削去浮詞，直書其事」（通鑑卷一百九十七）。所謂：「即令削去浮詞」，就是命令再加修改了。舊書許敬宗傳說：「高祖太宗兩朝實錄，其敬播所修者，頗多詳直，敬宗又輒以己愛憎曲事刪改。」可見許敬宗把敬播詳直之處，也加刪改了。許敬宗按照太宗的意見，曲事刪改，是明而易見的事。對於楊文幹反辭連建成案，許敬宗必加以曲事刪改，更是不問可知的事。

許敬宗的目的在造出適當機會順勢造出高祖對太宗說：「當立汝爲太子」的話來。像偽造太宗「首謀起義」的機會，確實很不易多得。許敬宗腦筋一轉想到：如果造出太子建成的大罪，和造太宗的大功，有異途同歸之效，認爲把杜淹等妄告太子事加以竄改，變爲太子建成確和楊文幹同反，豈不是一樣的有了高祖要立太宗爲太子的機會了嗎？太子建成和楊文幹同反的一套故事，就應運而生了。

因爲有人告太子潛構異端事不能構成太子的大罪，所以略而不提，別特的專門加強太子和楊文幹同反事。因爲不增上太子遣爾朱煥橋公山給楊文幹送甲事，不能確定太子和楊文幹同反，所以硬要造出此事來（也許爾朱煥是杜淹收買出面告太子的人，而許敬宗改爲送甲告變，又把時間提早，亦未可知。因史料缺乏，無從考證。）既造出爾朱煥等告變，爲要取信於人，許敬宗又不得不把高祖召建成詣仁智宮的時間，提早到楊文幹反以前去。但又恐怕被後人考證揭穿，根本不記時間的干支。

既把有人告太子潛構異端略掉。更爲時間的配合，不得不把高祖先詔捕王珪韋挺等事略去，而直書高祖召建成詣仁智宮。建成到仁智宮的情形，如照實寫出，恐怕引不起當時及後世人對建成的憎惡，爲加重當時後世人對建成的憎惡，所以把建成描寫成爲當時人人願得而殺之的情形，甚至於建成的部下也不例外。

因爲要加重當時後世人對建成的唾棄，並保持太宗的尊嚴，所以把太子太宗兄弟不相容而同受責斥事，改爲高祖專責建成而不責太宗。更爲引起後人對太宗同情和尊敬，把太宗寫成寬厚退讓，對建成絕未攻擊，直至高祖召他商議時，還在不明真情（實非真情）。

建成停留仁智宮的時間本不久，但因把建成詣仁智宮的時間提早了，就變成建成被拘留在仁智宮很久的樣子。全案處理後，建成又奉命還京居守，是沒法子可以改變的。因為前面偽造建成的罪過太大，不易轉灣，所以就造出「元吉與妃嬪更迭為建成請，封德彝復為之營解於外，上意遂變。」的一套話，便轉過灣來了。

高祖召秦王謀，本為事實，但只是商議平楊文幹事。因為前面已造妥太子與楊文幹同反，許敬宗便順着機會造出高祖對太宗說：「文幹事連建成，恐應之者衆，汝宜自行，還立汝為太子。」的話來。因為那是造偽目的所在，等於畫龍的點睛。許敬宗又怕高祖轉變太甚不易取信於人，所以又偽造出高祖說：「吾不能效隋文帝自誅其子，當封建成為蜀王，蜀兵脆弱，它日苟能事汝，汝宜全之，不能事汝，汝取之易耳。」

高祖太宗實錄修成以後，太子建成和楊文幹同反似已成爲定案，五代時劉昫作舊唐書，宋歐陽修作新唐書均採其說，司馬光作資治通鑑仍採實錄舊說，其他如唐鑑（范祖禹撰）等書，莫不依據是說，衆口一詞，千餘年來，幾乎沒有容許懸疑的餘地了。

雖然如此，許敬宗只能造出太子與楊文幹同反的偽事，不能把所有的可以推翻此案的實憑實據完全消除淨盡，所以終難欺騙得住天下後世人於永久。